

山高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签署《保函授信额度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融资事项概述

山高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山高环能”）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和流动资金周转需要，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北京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1.2 亿元（其中流动资金贷款额度 1 亿元、非融资性保函额度 2,000 万元），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0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二、融资进展情况

2022年10月24日，公司与中信银行北京分行已签署《综合授信合同》（合同编号：[2022]信银京授字第0552号）及《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2022]信银京信e融合字第0273号202200214829），综合授信额度1.2亿元（其中流动资金贷款额度1亿元，保函授信额度2,000万元），使用期限自2022年10月24日至2023年10月14日。近日，公司拟与中信银行北京分行签署《保函授信额度协议》。

三、拟签署《保函授信额度协议》的主要内容

受信人（甲方）：山高环能

授信人（乙方）：中信银行北京分行

1、保函授信额度

在本协议约定的条件下，乙方同意在一定期限内为甲方提供最高不超过 2,000 万元授信额度。本协议作为《综合授信合同》（合同编号：[2022]信银京授字第0552号）项下具体业务合同，本协议项下保函授信额度占用《综合授信合同》项下综合授信额度。

2、授信额度的使用范围

本协议项下授信额度甲方可用于向乙方申请开具：投标保函、履约保函、预

付款（退款）保函、质量保函。

3、保函授信额度的期限及保函期限

（1）保函授信额度期限：本协议项下保函授信额度的有效期限自协议签署日至2023年10月14日止。

（2）保函期限：乙方承担保函责任的期限，根据各具体保函分别确定。

4、保函授信额度的使用

在保函授信额度有效期内，甲方有权在授信额度内向乙方提出使用保函授信额度为被担保人经营活动开立保函的申请。

5、分离式保函特别约定

如甲方申请开立分离式保函，保函开立申请书中须明确写明被担保人名称，被担保人限甲方控股的一级和二级并表子公司，并由甲方提供担保。

上述协议尚未正式签署，协议内容以正式签署的为准。

四、其他说明

如果公司申请分离式保函，公司将为下属一级和二级并表子公司提供担保，担保额度在公司2022年度担保额度预计审议范围之内。

山高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12月23日